

证券代码：839706

证券简称：奇士达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奇士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异议股东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奇士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7月16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

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7月5日）在册股东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根据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规定，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拟申请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目前已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股权回购事宜达成一致，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于2019年7月18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奇士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摘牌同意函》，同意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并确认与公司在该终止挂牌事宜项下

没有任何纠纷。

奇士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9 日